# 怀化市沅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3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2023年上半年，在县委、县政府以及市局的坚强领导下，县人社局坚持“民生为本、效劳大局”工作理念，主动融入新进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进展为主题.围绕“稳就业、强保障、优效劳、防风险、提质效”工作主线，全体干部职工主动作为、真抓实干，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根据既定目标推动，奋力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超半.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坚持就业创业优先，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一是围绕就业指标，就业服务目标任务基本过半。截至5月底，全县完成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416人，完成全年任务指标77%。城镇新增就业2020人，完成全年任务指标50%。全县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二是围绕就近就地就业，全方位开展就业帮扶。深化劳务协作机制，推进省际、省内劳务协作对接，围绕企业需要和农村劳动力跨区域就业需求，定期开展“点对点”有组织劳务输送。今年以来，沅陵县已与浙江嘉兴、南湖、乍浦，省内长沙浏阳、望城、常德桃源建立劳务协作对接，形成常态化的跨区域岗位信息共享机制。积极搭建平台，以“湘就业”、“沅陵就业”官方抖音号、沅陵在线网等平台为载体，大力开展就业服务，落实“一对一”、“点对点”、“面对面”就业指导、职业介绍，促进企业需求和求职者无缝衔接，确保农民工等重点群众“求职有门、就业有路、困难有助”。截至5月底，举办“春风行动” 、“职在沅陵”就业服务进校园线上线下招聘服务活动21场次，直播带岗2场次，企业云宣讲2场次，沅陵就业官方抖音发布招聘专栏15期，提供就业岗位5000余个，发放宣传资料10000余份，达成就业意愿3000余人，确保了全县农民工务工规模整体稳定。 三是围绕扩大就业容量，大力拓宽就业渠道。始终把培育本地市场就业主体，扩大本地就业容量作为拓宽就业渠道的主要措施来抓，结合本地资源优势和特色产业，支持发展前景好、带动就业强的就业帮扶车间做大做强，延续就业帮扶车间的费用减免和各项优惠政策，为重点群体提供更多、更稳定、更高质量的家门口就业机会。着力深化重点企业、产业园区用工保障服务机制，同时抓好12个充分就业社区（村）建设和公益性岗位兜底线、救急难作用，实现更高质量充分就业。四是围绕创业带动就业，积极开展创业扶持。大力落实各项创业扶持政策，通过加大创业扶持力度，全力推进全民创业工作深入开展，不断提升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以创业带动就业，全力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今年以来，截至5月底，本年共发放贷款11笔188万元：其中个人贷款11笔188万元，5月份当月审核并已发放的创业担保贷款4笔75万元。另1笔140万元的企业申请创业贷款已走完审核相关流程并移交经办银行，预计6月上旬完成发放，1笔20万的个人贷款因抵押的房产不符合抵押手续暂停发放。预计6月份可完成1笔140万元的创贷放款工作，新增个人贷款2笔40万元。以创业稳定就业，不断提高创业孵化基地建设能力和水平。目前，我局认定的沅陵县产业创业孵化基地入孵企业共计49家，促进更多人员创业就业，进一步推动创业就业孵化基地稳步发展。五是围绕更高质量就业，狠抓职业技能培训。打造一批优质培训项目、培养一批技能人才，全面提升重点人群技能水平和就业竞争力，让重点人群一技在手，致富无忧。严格按照省人社厅、财政厅出台的职业技能培训文件要求，组织培训机构对有培训意愿的劳动力应培尽培，把脱贫人口（含监测户）作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的重点对象。截至5月，全县职业培训共培训2010人，其中： “三高四新”战略重点类职业（工种）467人、吸纳和稳定就业重点类职业（工种）487人、农村技能人才培养重点类职业（工种）461人，完成创业培训408人。

（二）加强社保基金管理，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一是社会保障成效突出。截至2023年5月末，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企事业单位共计2606家，全县参保人数451263人（含退休人员）。在职参保人数共计401525人，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12921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34452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354152人；领取待遇人数 49738人，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8378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15637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25723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7430万元，基本养老金支出18954万元，丧葬抚恤费支出45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1324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支出627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收入8178万元，基本养老金支出1974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收入3231万元。城乡居保困难群体应代缴人员11973人，已政府代缴8178人，代缴比例68%。企业职工代发项目累计发放325.74万元，城乡居民5类代发人员累计发放 210.21万元。全县工伤保险参保880家，参保总数30683人，基金征缴491万元；受理工伤事故65起，支付工伤待遇277人次共计348万元。我县共发放失业保险金59.85万元，发放429人/次，缴纳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职工医疗保险  15.55  万元；发放失业补助金 5.25 万元，发放人数  83人/次；发放扩岗补助 2.1 万元。二是风险防范持续强化。深化社保基金管理监督三年巩固提升行动。构建“四方协同”’风险防控体系,筑牢社保基金防火墙。从制度层面上堵塞制度漏洞，预防基金损失，进一步完善“制防”。优化人员管理，实施人员轮岗，落实个人事项报告，进一步强化“人防”。加强数字联动，加强社银衔接，化经办流程，内嵌内控规则，实现实时监测预警，进一步落实“技防”。稽核部门每季度末对本季度经办的重点业务经办状况进行抽查，抽查面不低于经办业务量的20%。广泛宣传发动，进一步加强“群防”。大力开展政策宣讲，深入乡镇进行政策宣讲，同时多种形式开展社保政策宣传。三是基金监管持续强化。强化组织部署。2023年3月出台了稽核工作实施方案，从2023年3月至11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养老保险稽核，重点对参保单位人员参保状况和缴费基数申报状况及社保费缴纳、待遇人员发放状况、死亡人员信息申报情况、重点疑点信息进行实地稽核，从根源上阻断基金风险。深化治理补漏洞。根据上级下发的各险种疑点数据信息，先通过信息系统与业务经办系统数据比对，根据不同情况，分析解决部分因系统不共享原因造成的疑点信息问题。针对疑点数据中不同险种、不同人员的不同情况进行信息核实，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上报研究整改措施。2023年共收到上级下发核查数据337条，正在核查中。健全资格认证机制。根据省市安排和要求，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暂停待遇人员清理和到期认证待遇人员实行常态化管理工作方式，推行智慧人社app、电子社保卡app等11种方式自主认证，对行动不便的参保人员推行上门认证，精准锁定发放对象，及时核发待遇。

（三）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人事人才工作不断深入。一是加大人才引进。截至目前，已发布2023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公告。引进2名西藏籍高校毕业生来沅陵工作，委托西藏山南市人社局公开招聘，分别安排在农业农村局、林业局下属事业单位。赴长沙、武汉参加了“智汇潇湘”高校行招聘活动。配合县委人才办引进高层次人才8人，其中高学历7人、高级职称1人、目前正在考察阶段。技能人才。申报了5个湘西特聘专家对接服务项目，开展了海外赤子回国服务需求、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补贴申报工作、但无单位符合申报条件。二是加大人才培养及储备。稳步推进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职员制度改革。办理了13名2019年定向培养农技特岗生的进人手续，并签订了聘用合同。积极开展技能人才培训。全年拟完成1637人培训任务，第一季度技培704人、其中半导体器件及集成电路装调工43人，保育员30人，电工148人，电工仪器仪表装配工46人，化学检验员27人，家畜饲养员118人，家政服务员39人，蔬菜栽培工168人，养猪工38人，园艺工47人。 加强流动人才储备库建设。2023年本局启动了金保二期工程建设，1—3月共接受大中专业院校毕业生档案100人。为沅陵社会经济发展储备后备力量发挥积极作用。三是完事人才管理和人才评价。全县公有制经济企业名录24家，其中国有独资企业18家，集体所有制企业6家；小型规模企业22家，大型企业1家（国有独资），中型企业1家（国有独资）。2022年全县公有制经济企业在职总人数1071人，其中经营管理人才211人，专业技术人才82人（含双肩挑），工勤技能人才814人，退休人员 1837 人。完成2022年职称评审发文和职务聘任管理备案等工作。中小学系列岗位中级131人、基层教育中级9人、研究生确认中级5人、工程系列中级7人、农业中级6人、卫生系列中级66人、初级64人、其他考试系列中初级职称31人的综合管理工作已完成。（高级文件待上级文件下发）。部署卫生系列高级职称单列评审工作。推进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职员制度改革。发布2023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公告。

(四)多措并举根治欠薪，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面推进“两金三制”，加大“清欠”力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智能化办案稳步推进，自主开发设计的沅陵县劳动监察大队投资举报咨询微信小程序已上线启用，目前已接收投诉问题线索10件，已经办结2例，还有8例在处理中。一是落实保证金制度。截至目前，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在建项目18个，均已经落实了保证金 金制度，2023年1-5月劳动监察大队累计登记13个项目，通过保险保函代替应缴存保证金628万元。二是落实应急周转金制度，县财政设立政府投资项目欠薪应急周专金专户，总计200万元。三是落实农民工实名制制度，截至目前，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在建项目18个，全已经启动实名制登记管理系统，3月份实名登记3092人，4月份实名登记3781人，所有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四是落实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制度，截止目前1-5月在建项目累计通过农民工工资代发专户支付4331万元。五是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制度，截止目前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在建项目18个均已经通过农民工工资代发专户支付农民工工资，2023年1-5月劳动监察大队累计登记13个项目，已经开设农民工工资代发专户。立案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33件，涉及劳动者84人，不予受理案件20件，线上（平台）接案3件，调解成功1件，线下案外调解2件，争议案件数量明显呈下降趋势。共办结案件30件，以调解方式结案案件19件，调解率为63%，以仲裁裁决（含撤销案件）结案11件，涉及金额共186.45万元。受理工伤65起，劳动能力鉴定73人受理来信来访案件11起，已答复8起，正在办理3起，共涉及11人，有效维护了我县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五）聚焦民生实事实现新突破。根据职能调整，迅速转变工作角色，将重点民生实事作为人社部门的政治任务和底线工作，切实履行统筹协调、调度督导等职责。一是“把准民意”重点谋划。以大兴调查研究为契机，践行“一线工作法”“面对面工作法”，深入开展“走基层、找问题、想办法、促发展”活动。紧扣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总体目标，通过屋场会、大走访、便民热线、网上留言等方式，聚焦道路建设、住房保障、教育、医疗、养老等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和项目推进中的难点、堵点和痛点问题进行调研，对群众反映强烈、急需解决的具体问题，有步骤、有计划地纳入民生重点实事项目，截止目前，共收集群众意见152条，增加8项县级民生实事项目。二是“三项机制”协同推进。强化督查机制。坚持“周调度、月通报、实地查验、动态管理”工作机制，加强过程管理，强化研判调度，实行全过程跟进监督，从项目审批、资金管理、招投标、项目验收等环节进行闭环管理，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优化责任机制。落实“一项工程、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个方案、一抓到底”的“五个一”的项目推进机制，科学分解项目任务，细化实施方案，压实责任链条，形成项目建设的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确保一张蓝图绘就到底。健全整改机制。坚持问题导向，严格落实“清单制+责任制+销号制”整改机制，做到及时协调、及时交办、及时化解。三是“点面结合”整体提升。以“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为抓手，按照“抓两头、带中间、全覆盖”的工作思路，通过抓标杆示范、抓薄弱提升、带中间进步,不断强化项目建设。开展“讲好民生故事、展现沅陵形象”主题宣讲活动，利用新媒体及时将示范项目成效进行广泛宣传。同时，组织职能部门负责人、专家学者、市民代表、一线工作者等深入社区、学校、乡村开展专题宣讲会6场，全县社会各界反响强烈，受到各方好评。每月对项目进展情况按照“好、中、差”等次排名通报，激励示范项目，督导落后项目，确保全面推进，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有力推动全县重点民生保障仗落地见效。

截至5月底，省下达我县17件39项重点民生实事项目,14项已完成任务，16项达到序时进度或超过序时进度要求。

二、存在问题

（一）就业工作方面

1.充分就业社区（村）建设上：登记失业人数少的村/社区，服务次数难达省平均数；就失业登记都增加了短信验证码核实，登记过程繁琐，让群众感到反感，导致登记就失业人员偏少。

2.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上。今年以来经济形势下滑，市场经营主体难以吸纳更多高校毕业生就业，高校毕业生面临毕业即失业的压力。

3.乡村公益性岗位管理上。随着脱贫人口逐渐减少和脱贫劳动力内生动力的提高，愿意从事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逐渐减少，且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需动态调整，每年都有因健康、到龄等原因退出的人员，将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人口数量不低于上一年作为考核指标不够合理。

4.失业保险工作方面。省厅的线上培训过于抽象，与实际操作存在明显差距。加上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失业保险补贴等各项补贴发放稽核难度大，各社保系统之间信息共享不畅，容易导致疑点数据的产生，增加了稽核难度。

5。创业培训工作方面。一方面是生源宣传、组织不畅。培训过程中，由于对创业培训项目普遍不了解，参与积极性不高，创业培训项目生源组织工作相对较难，大都是以政策硬性指标方式进行组织，自愿加入的少，正真想通过学习创业知识再去创业的少，所以“招生难、难开班”。另一方面是创业服务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创业服务体系建设总体较为落后，制度化、专业化、社会化发展不充分，没有特地的创业指导场地和设施。

6.创业贷款政策宣传方面。对这项政策的认识不全面，不到位，推广欠力度，社会各界认知度不高。贷款户寻找担保人比较困难，导致贷款积极性不高。阻碍了贷款扶持政策落实。对贷款申请人来说，反担保手续仍然是制约申贷成功的主要障碍。

（二）社保工作方面

1.城乡居保待遇偏低。目前标准为125.36元/月，在怀化市处于中游位置，离省内最高水平320余元/月尚有很大差距，且未建立待遇正常调整机制，未对高龄人员实行特殊调整机制，未建立丧葬费制度。

2.社保经办人员不足。沅陵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现有编制数42个，空编7个，实有人员38人，其中在职在编28人（含2人驻村），临聘人员10人。从目前的人员配置上来看，人员配备严重不足,无法完全满足“人防”要求。

3.存在潜在信访风险。金保二期系统上线，因功能模块不完善，一些历史遗留问题在系统无法彻底处理，达不到办事人员的预期时限和服务质量，易引发的重复信访问题。

（三）人事人才工作方面

1.人才引进有难度。我县缺乏有效的引才渠道和政策，区位优势不明显，吸引力不足，导致高层次人才难以引进，虽经过多次赴高校名校引进专业人才，目前仅引进3名。

2.人才培养存在不足。现有的人才培养机制存在问题，配套政策未跟上，归属感欠缺，缺乏有效的培养模式和手段，导致人才流失率高。

3.人才使用未尽其才。一些单位对人才的使用不够重视，没有充分发挥人才的作用，导致人才浪费。

（四）劳动监察工作方面

1.平台项目数多且优质项目少。截止5月底，我县在省监管考核平台上项目有18个，除市本级外项目数排全市第一（其他各县市区均在13个以下），预计后续将有5个老旧小区项目进入监管平台。且大多数项目存在不够优质、体量小等问题，监管难度增大。

2.平台欠薪线索数量增长过快。截止5月底，国家级欠薪平台接收的欠薪线索工程领域38条、非工程领域13条，同比增长过快。

3.县内高速项目监管难度极大。截止5月底，我县高速项目有6个。据县交通部门反馈，这几个高速项目由省交通运输厅直接管理，县级主管部门无监管权限，致使项目实名制管理、工资发放、相关制度落实等监管职责极不到位。根据2月份以来情况看，各高速项目都暴露出非常严重的问题，主要表现在：有些项目用工人数多、工期短、内部纠纷多、工资结算不及时，导致国家级欠薪平台欠薪投诉频繁、欠薪线索多呈爆发式增长。

（五）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面

1.项目进展不平衡。项目进展不平衡的情况较为突出。全县目前有14项目任务已经提前完成，但部分工程类项目因前期调研摸底、财评、招投标、采购等准备工作时间过长，导致项目推进缓慢。

2.部分项目资金紧缺。今年大部分重点民生保障项目资金需县级统筹，县级资金配套任务重，压力大。部分项目因上级资金到位慢、缺口大，导致部分项目实施进展较慢。

3.项目宣传推介不够。部分单位对重点民生项目宣传推介不够，没有沉下心来提炼总结，大多数时候都是应付了事，上报稿件质量不过关，致使省市专报上稿率不高，上级领导对我县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工作没有印象。

三、下半年工作打算

（一）扎实抓好就业创业工作，全力稳住就业基本盘。一要紧盯任务促进重点群体就业。今年，就业的基本任务是“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4000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800人，职业技能培训2417人”。围绕这一目标，我们要多措并举，确保各项任务按期完成，千方百计稳住就业基本盘。特别是对重点群体就业要予以更多的政策倾斜，要分类建立重点群体就业信息台帐，实施动态跟踪。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确保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跟踪回访率、就业服务率到达100%。加强脱贫人口就业帮扶，推进农民工有序外出务工和就地就近就业，确保脱贫人口就业规模稳定在5.162万人以上。加强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帮助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统筹做好残疾人、退役军人、退捕渔民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二要不断优化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启动人力资源平台项目建设，在人社局二楼大厅建立人力资源服务市场；提升就业创业培训工作服务力度，全方位为培训机构和劳动者提供优质的培训服务，增强劳动者的创业能力。拓宽创业投融资渠道，支持创业担保贷款、创业投资以及“互联网+金融”等规范发展。加大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力度，支持有创业能力的返乡农民工和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三要积极引导就地就近就业。落实农民工返乡就地就近就业创业工作，建立就近就地就业工作考核机制，并纳入绩效考核。通过大力开发公益性岗位，扩建就业帮扶车间，引导园区就业、灵活就业等方式促进就近就地就业。乡村公益性岗位要稳定原有规模，适度增加，坚决杜绝替岗或只拿钱不做事现象。帮扶车间各乡镇在原有基础上原则上要新增1家，尚未建立帮扶车间的乡镇必须实现零的突破。

（二）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织密兜牢社会保障网。一要持续推进参保扩面。要积极推动全民参保，完成“温暖社保”三年行动计划，做好困难群体代缴保费和基本养老保险应保尽保工作，力争在2023年底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达到 35.58万人。二要持续深化制度改革。要以确保发放为底线、以强化监督为保障，扎实推进社保体系建设。按要求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和工伤、失业保险省级统筹等改革。继续做好落实阶段性降低工伤、失业保险费率政策服务。要强化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三要持续筑牢安全防线。严格落实湘办28号文件精神和我县加强基金监管相关措施，持续巩固专项整治成效。充分发挥好社保基金监督委员会作用，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定期研究工作，加强社会监督，守好人民群众的“养老钱”“保命钱”。

（三）坚持评价激励并重，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一要科学拓展晋升通道。要全面摸清专技岗位、工勤岗位转聘到管理岗位的人员和部分原使用公务员（参公）编制现已在事业单位管理岗位工作的人员，纳入到下一批次晋升范围。认真总结首次晋升工作经验，分析利弊得失，细化转岗原则，进一步提升职员等级晋升工作的激励性作用。二要精准引进专技人才。对城乡规划、水利工程建设、农业产业、药品食品等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符合政策规定的，通过人才引进方式吸引人才落户沅陵。三要切实完善政策保障。全面完成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兑现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完善消防员工资津补贴政策。对引进来沅工作的企事业单位高层次（硕士研究生以上高学历、高级职称、高技能）人才按照政府奖励办法，给予子女入学、住房补贴、引导单位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参评相应职级职称等方面的优惠政策。

（四）加大劳动关系维权力度，构建和谐稳定劳动新关系。一要全面推行劳动合同制度。规范劳动合同签订，积极开展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劳动关系和谐园区创建活动，全面推进小企业劳动合同制度专项行动、集体合同制度和农民工合法权益保护等工作。二要加强基层调解组织建设。进一步完善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软、硬件建设，促进仲裁员、调解员队伍整体素质不断提升，初步实现仲裁队伍职业化、专业化，确保仲裁案件当期结案率达100%。三要完善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体制和工作机制。重点推进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管理体制，形成覆盖城乡、统一规范、高效便捷的监察执法信息和监控管理平台，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力争达到100%。今年我们要争取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真抓实干工作，要借鉴“无欠薪县城”经验，重点抓好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尤其是针对住建、交通领域的一些在建项目，要提前介入，加强监测和研判，竭力打好根治欠薪攻坚战。

（五）坚持协同联动聚合力，办成办好重点民生实事一是加强领导，狠抓责任落实。严格落实工作责任，把重点民生实事工作作为重点工作内容来抓。按照“锚定一个目标、统筹两级任务、坚持三个机制、管理四张清单、执行五项制度”的思路，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二是加强协调，密切部门协作。强化部门联动，密切协作作战，集中力量打攻坚战。对一些实施难度较大、群众关切度相对较高的项目，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全力以赴，抢时间、赶进度、排工期，一环扣一环地抓好落实。对影响和制约实事办理的一些关键问题，通过现场办公、集体会诊、专题研究等方式，集中力量攻坚克难。三是加强调度，强化督导检查。坚持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例会制度，定期研究、督促项目推进落实。切实开展实地督查，按照时间节点对各项目进程进行动态跟踪，对进展较慢、问题较多的项目实行挂牌督办和专项督办；对未能依时完成任务的责任单位及相关负责人，予以通报批评;对因工作组织不力、敷衍了事、推诿扯皮、久拖不办的责任单位及相关责任人，提请相关县领导，追究相应责任。

沅陵县人民政府 2023-6-25